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教育部主管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9
二、預算表	
(一) 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21-23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24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25-26
(二) 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27
2.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28
3.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29
4.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30-40
5.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41-42
6.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3-45
7.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6-47
8.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8-50
9.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52-53
1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54-55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56-57
12. 資產折舊明細表	58-59
13. 資產報廢明細表	60
14.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61
(三) 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及說明	63-64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65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66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68-69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70-73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74
(四)	附錄	
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75
2.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 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76-8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本校自 87 年度起配合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實施，由公務預算改為校務基金，加強吸收社會資源投入教育，並提升資源使用效率。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為完整表達學校預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嗣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 1 人，綜理校務，對外代表本大學；副校長 2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學校設有：

(一)教學單位：

1. 教育學院：輔導與諮商學系（含碩士班、婚姻與家族治療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特殊教育學系（含碩士班、資賦優異教育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教育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復健諮商研究所。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2. 理學院：科學教育研究所（含碩士班、博士班）、數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物理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生物學系（含碩士班、生物技術碩士班）、化學系（含碩士班）、光電科技研究所（含碩士班、博士班）、統計資訊研究所。
 3. 技術及職業教育學院：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含碩士班、數位學習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車輛科技研究所。
 4. 文學院：英語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國文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地理學系（含碩士班、地理暨環境資源博士班）、美術學系（含碩士班、藝術教育碩士班）、兒童英語研究所、翻譯研究所、台灣文學研究所(碩士班)、歷史學研究所。
 5. 工學院：機電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電機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電子工程學系（含碩士班）、資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物聯網碩士班）、電信工程學研究所。
 6. 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含碩士班、數位內容科技與管理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會計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企業管理學系（含碩士班、行銷與流通管理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財務金融技術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
 7. 社會科學暨體育學院：運動學系(含應用運動科學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運動健康研究所、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 (二)行政單位：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國際暨兩岸事務處、進修學院、圖書與資訊處、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師資培育中心、體育室、學生心理諮商與輔導中心、校友服務中心、教學卓越中心、通識教育中心、語文中心、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心、校務研究中心、寶山校區聯合服務中心等 20 個單位。

(三)研究推廣單位：社區心理諮商及潛能發展中心、特殊教育中心、科學教育中心、技職教育中心、環境教育中心等 5 個中心。

(四)各種委員會：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發展諮詢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國際合作交流委員會、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評鑑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安全衛生委員會等 10 個委員會。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09)年度決算結果：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15 億 8,624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15 億 0,686 萬 7 千元，增加 7,937 萬 8 千元，約 5.27%。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17 億 4,802 萬元，較預算數 16 億 7,227 萬 8 千元，增加 7,574 萬 2 千元，約 4.53%。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 億 1,147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8,251 萬 2 千元，增加 2,896 萬 4 千元，約 35.10%，主要係利息收入、受贈收入、雜項收入等實際收入數較預算數多。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5,812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5,016 萬 8 千元，增加 795 萬 6 千元，約 15.86%，主要為雜項費用較預算增加所致。

(五)收支餘絀：決算短絀數為 1 億 0,842 萬 3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1 億 3,306 萬 7 千元，減少短絀 2,464 萬 4 千元，約 18.52%，主要係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推廣教育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等實際收入數較預算數多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 2 億 8,410 萬 1 千元，可用預算數 3 億 0,935 萬 4 千元，執行率約 91.84%。

二、上(110)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7 億 3,288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 7 億 5,802 萬 7 千元，減少 2,514 萬元，減少 3.32%。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7 億 5,621 萬元，較預計數 8 億 0,040 萬 1 千元，減少 4,419 萬 1 千元，減少 5.52%。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5,299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4,605 萬 2 千元，增加 694 萬元，增加 15.07%，主要係受贈收入及雜項收入較預計多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2,608 萬元，較預計數 2,856 萬 4 千元，減少 248 萬 4 千元，減少 8.70%。

(五)收支餘絀：實際賸餘數 358 萬 9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2,488 萬 6 千元，反絀為餘，相差 2,847 萬 5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利息收入、受贈收入及雜項收入較預計多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實際執行數 5,188 萬 9 千元，占預計數 6,407 萬 3 千元，執行率約 80.98%，主要係理學院第一期大樓興建工程經 2 次招標流標，以致有付款進度落後，及部分設備採購尚在申請報支中所致。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1. 培育多元專業人才，強化就業競爭力：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1)善用及拓展招生員額，並積極參加高中職端或其他相關機構舉辦之大學博覽會，以提升本校知名度；另訂定各項入學獎勵金，廣招優秀國內外學生；獎勵招生成果優良系所及補助各系所辦理宣導活動；積極參與重點式海外招生，開拓僑生、港澳生及外籍生招收名額。預計各學制註冊率達九成以上；僑生及港澳生部分招收學士班 80 名、碩士班 10 名、博士班 2 名以及外國學生部分招收學士班 20 名、碩士班 6 名、博士班 8 名。
- (2)開設增能、證照課程、鼓勵系所專題成果展演，以增加學生專業及跨領域能力，並鼓勵學生考取證照提升自我職場競爭力，預計開設 24 門增能或證照課程、獎勵證照 225 張；辦理成果展演，成果產出數 160 件。
- (3)依通識教育基本素養規劃博雅選修課程，培養學生多元文化參與能力，並持續進行通識課程檢視及規劃新課程，預計每學期開設博雅必、選修課程 75~80 班以及開設多元學習(含微學分)內容不同之單元課程。
- (4)推動生命教育、生涯發展及服務學習課程計畫，透過具本校特色之生命教育、生涯發展教學活動、服務學習，培養學生具備批判思考、團隊合作及問題解決能力，預計每學年開設生命教育、生涯發展及服務學習必修課程 28 班以及每學期辦理講座 3 場次。
- (5)舉辦通識講座，以培養學生宏觀胸襟及視野，並可孕育學生博雅內涵吸收多元文化知識，預計舉辦各項活動每學年 20 場次(每學期各 10 場次)。
- (6)推動品德教育，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及具體措施，共同維護並打造友善校園，建立自律互重文化，培養人人有品的校園，預計每學期辦理「愛的善天使-捐血」、「校園有品」、「有品情人」、「愛·感恩」等活動至少各 1 場次。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7)鼓勵學生社團多元發展，結合社區及高中以下學校進行各項服務學習活動，舉辦「社團幹部研習營」，培育幹部多元專業能力，辦理社團評鑑，推動社團服務學習，拓展社團服務面向，預計辦理校級活動包含社團博覽會、校慶、畢業典禮等，提供約 20 場次社團表演活動，每學年 1 次社團評鑑及 2 次社團幹部研習，結合 10-15 個社團及系學會辦理教育部「教育優先區」計畫及教育部「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至少輔導出隊 15 隊，配合服務學習計畫，預計辦理 2 場實務體驗活動、5 場專題講座、服務學習主題式工作坊 3-4 場、跨社團整合成果發表會 1-2 場。
- (8)確保各項訓練進修品質，配合 12 年國教政策，陸續規劃開設各領域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及教師增能學分班，另亦持續爭取政府委訓標案、自辦各式證照輔導班及依照潮流趨勢、市場需求開辦推廣教育非學分班。預計開設各領域教師在職進修增能學分班或第二專長學分班 4 班以上、政府委訓班 18 班、證照輔導班 4-6 班、非學分班 8 班及輔導證照考取約 80 張。
- (9)企業委託訓練及合作機制，積極爭取民間機構委辦之研習課程，並持續拓展與企業機構合作辦訓之契機，透過合作培訓機制，整合中小企業及民間單位資源，跨領域推動專業人才培育。預計民間機構委辦至少 2~3 班、與企業合作辦訓至少 1 案。
- (10)持續辦理多元化之碩士在職進修學位班，以符應產業人才及社會大眾進修需求，善盡社會教育責任，另為強化進修教育並鼓勵社會大眾繼續進修，賡續辦理各類碩士學分班。預計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學生數 1,290 名、碩士學分班(隨班附讀、專班) 110 班。

2. 精進教學，協助教師專業發展：

- (1)運用資訊科技，落實問題解決，預計修讀程式設計課程人數學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士班修讀人數達 2,448 人；提升學生程式設計能力，預計每年度辦理 1 場程式設計競賽；辦理相關增能活動與工作坊，預計教師參與社群數 10 位，參與活動人次 20 人次。

- (2)通過數位學習課程認證，協助教師實施遠距課程，通過校內審查並聘請外部專家審查，預計通過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 1 門。
 - (3)教學助理協助教學，藉由推動課程學習教學助理制度，提供學生參與課程學習活動之機會，透過做中學的模式，深化學生專業知能學習，期教學助理協助教學評量分數在授課教師評分和修讀學生評分皆達 4 分(5 點量表)。
 - (4)推動適性化教師評鑑及教師多元升等制度，辦理教師評鑑作業，依據評鑑結果適時檢討評鑑制度，並提相關會議討論，完成教師評鑑作業。
 - (5)成立教師輔助與支持團隊，開發通識課程新教材，並在教師工作坊討論與分享，讓教師在授課中亦能獲得教學相長的助益。
 - (6)強化教師專業支持系統，鼓勵教師成立校級及院系所級教師社群。預計成立校級及院系所級教師社群 15 組。
3. 實現國際化願景，扮演國際學術交流的亞洲樞紐角色：
- (1)深化姊妹校之交流，預計 5-6 名校級師長出訪非大陸海外學府；校級師長出訪大陸高校 2 團；非大陸海外學府師長來訪 5-8 人次；大陸高校師長來訪 5-8 人次。
 - (2)鼓勵國際合作，預計新增 5 所非大陸姊妹校及 1 個雙聯學制合作案；參與國內外國際交流活動，國際三大教育年會至少參與 1 場次，在臺國際交流活動 2 場次。
 - (3)推動海外招生，預計參與新南向國家教育展至少 2 場次；提供至少 3 處我國駐外單位或學術交流機構本校文宣資料；經由各管道招生預計錄取 80-100 名僑外生。
 - (4)強化港澳招生，預計參加海聯會舉辦之香港教育展及澳門教育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展各 1 場，爭取港澳僑生來我校就學。

- (5)推動華人文化，預計辦理 1 梯次華人文化國際營隊；2 場次臺灣體驗活動。
- (6)舉辦交換生說明會，預計舉辦至少 8 場說明會（赴大陸及赴非大陸地區各 4 場），每場 50 人次參與，合計 400 人次；4 場交換生行前說明會（赴大陸及赴非大陸地區各 2 場），每場 20 人參加，合計 80 人。
- (7)厚植學生國際移動力，預計選 30-40 名學生赴海外交換、修讀雙聯學位及參與海外營隊；選派 1-2 隊海外實見習團隊；參與 3 校以上大陸姐妹校營隊；舉辦翱翔國際教育系列講座 6 場。
- (8)為加強國際學術交流，預計延攬 12 名國外人才或邀請知名學者來校講學與交流，實質國際交流增益學術成長；辦理 1 次與海外系所或教師學術交流媒合活動，鼓勵與海外學府相關專業領域系所及教師聯繫，分享研究成果；透過教育部 TEEP 計畫辦理姊妹校碩博班學生 8-10 名來校研究，強化國際學術交流。
- (9)開設全英課程，頒發全英授課獎勵金，鼓勵各院、系、所設立全英語學分學程及各領域教師配合學校專案開設全英語課程加速本校國際化，以提升國際學生及交換生修讀本校意願並提升本國學生英語能力。
- (10)推動境外在職進修班，與東南亞或其他境外地區學校或機構合作開設在職進修與訓練課程，預計 3 案(班)。
- (11)開辦多樣化語言課程、英文實務應用講座，提供學生增進語言能力的學習管道，預計開班數至少 10 班，培訓至少 150 人次，辦理語言講座 5 場次，自主學習 10 場次。
- (12)客製化華語文學習，以密集式上課方式，專(小)班制方式授課，與更多民間產業、公民營機構簽署策略聯盟合作計畫及委託訓練課程案，預計開設 2 班。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13)開辦華語文學習班，預計開辦 4 班外籍人士華語學季班及配合計畫辦理海外青年華語研習班隊。

(14)定期開設華語文師資培訓專班培養華語文師資，強化華語文教學實力，透過中心班隊提供教學實習機會，留用優秀人才，培養專屬師資，預計開設 1 班。

(15)提升華語文學習績效，預計開設學分班 1 班；辦理華語教師研習講座 2 場次，以增進華語教師教學能量。

4. 形塑師資培育典範，強化師範特色領域：

(1)組成師資培育小組，預計至少辦理各 1 場次說明會及分享交流會；成立教學知能學習社群，預計至少組成 6 個社群。

(2)師資生職涯探索，預計辦理教育學程生甄選時，100%考生實施情境判斷、工作價值觀及人格測驗；1/2 以上師資培育學系引入業師輔導師資生。

(3)提升師資生品德與人文關懷素養，強化以志業良師為目標之志向，預計每學年辦理始業營兩梯次；每學期開設 2 門以上人文關懷系列課程。

(4)強化師資生專業教學知能，預計開放 100 位師資生參與教育學程增能工作坊；開放 100 至 150 人次參與非現職教師學習扶助 18 小時研習計畫，輔導 80 人次以上師資生完成研習取得證書；開放 240 人次報名教育知能檢定；開放 72 人次報名板書檢定；約 300 名實習學生參與各科增能學習；運動系及工教系約 40 名師資生參與學習營，提升解題技巧。

(5)強化產業、現場實習，預計大學教師、中學教師和教育志工三方互動的參與人數至少 100 位師生參與，即時回饋並修正教學計畫；辦理東南亞暨跨國教學經驗座談會至少 1 場。

(6)加強教學現場研究，預計進行實地輔導、專業諮詢約 25 場次；各領域或群科教師專長進修約 10 場次。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7)培用專業社群，預計每學期至少一次社群會議；業師講座及見習 8 場；微型實習後辦理成果發表。
- (8)輔導弱勢學生，預計合作服務 2 間中學偏鄉學校，約 50 位師資生參與；每學年度甄選一次師資培育獎學金，以弱勢師資生為優先；合作之教育實習機構約 250 校，預計補助 400 位實習學生之教育實習機構輔導老師。
- (9)推動優質化特殊教育，申請教育部計畫推動優質化特殊教育，預計輔導區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聯繫會報與工作協調會各至少 1 場次；辦理增能研習至少 10 場；特教刊物「特教園丁」編印至少 4 期。
- (10)加強特殊教育諮詢與輔導訪視，申請教育部計畫以加強特殊教育諮詢與輔導訪視，預計提供每學期各 18 週諮詢服務；印製諮詢服務宣傳卡及海報 2,000 份，寄發輔導區各教育階段學校、政府相關部門、醫療院所、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家長團體；對輔導區內之大專校院辦理每校至少 1 次之到校輔導訪視。
- (11)設立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與職涯發展中心，申請教育部計畫辦理學生轉銜與職涯發展，預計辦理轉銜增能研習至少 3 場。
- (12)推廣環境教育，預計開辦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33 小時研習及 120 小時訓練課程，每班招生人數達 40 人；開辦 24 小時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環境教育人員展延增能研習，招收學員 40 名，協助通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比率為 90%，與機構及民間團體建立夥伴關係。

5. 提升高等教育公共性，善盡社會責任：

- (1)完善弱勢生協助機制，增設扶弱措施並增設「揚鷹招生」分組，鼓勵各系所積極提供優先錄取名額，保障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就學機會，第二階段甄試補助面試住宿及交通費；提供經濟不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利學生全方位輔導機制，統計各類經濟不利學生經濟與生活輔導人次，分析透過輔導機制協助經濟不利學生情形。

(2)推行在地認同的磨課師課程與相關活動，預計每年新開設課程 3 門；強化在地機構的連結，共同探索在地議題，辦理 USR 相關工作坊、講座、競賽與成果展，預計每年受益學生數 300 人次，認同度 3.5 分(5 點量表)。

(3)校務資訊透明化，多元監督學校發展與決策，建置校務研究系統及校務資訊公開制度，校務相關資訊發布於校務資訊公開專區網站，預計 9 案。

(二) 研究目標：技術研究升級，提高研發能量

1. 強化獎勵措施，獎勵教授積極發表高品質學術研究成果，預計獎勵 93 人；補助 8 位教師與研究人員參加國際學術會議或展演；遴選 26 位傑出教師、5~7 位特聘教授獲得獎勵；執行科技部第二件以上計畫獎勵預計獎助 4~11 人。
2. 發展研究中心，預計 2~3 個研究中心與民間企業進行產學合作計畫。
3. 培育重點研究團隊，預計補助 4 件符合本校要建立重點特色領域為方向，且有助本校發展為國內外知名之研究大學為主之重點發展計畫。
4. 鼓勵教師積極爭取計畫，期全校計畫非科技部計畫 180 件，科技部計畫 160 件。
5. 推廣產學合作，預計獎助 37 件產學合作案。
6. 協助新進人員建立研究基礎，預計協助本校 3 位新進教師向科技部或其他政府機關申請研究計畫、產學合作計畫或投稿本校教師研究成果獎勵辦法獎勵之期刊。
7. 鼓勵學生進行研究，預計全校申請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核定通過 30-40 件。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8. 推動研究倫理審查，預計辦理 3~4 場研究倫理教育訓練及受理 40 件研究倫理審查案。
9. 出版專書期刊，預計出版 4 本專書。
10. 增加學術研究資源，提升學校整體學術研究水準及國內外大學排名，推動教師合聘制度，辦理計畫申請經驗分享座談會，提供各項支持研究補助及獎勵措施，鼓勵師長持續研究。

(三) 工程管理費：

1. 理學院第二期第一階段大樓興建工程：工程總經費 9,800 萬元，工程管理費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計 88 萬 6 千元(500 萬元以下 $\times 0.03$ + 500 萬~ $2,500$ 萬元 $\times 0.015$ + $2,500$ 萬~ 1 億元 $\times 0.01$ + 1 億元~ 5 億元 $\times 0.007$)，本年度編列 5 萬元。
2. 寶山校區風雨球場新建工程：工程總經費 5,000 萬元，工程管理費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計 63 萬元(500 萬元以下 $\times 0.03$ + 500 萬~ $2,500$ 萬元 $\times 0.015$ + $2,500$ 萬~ 1 億元 $\times 0.01$ + 1 億元~ 5 億元 $\times 0.007$)，本年度編列 25 萬元。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1 億 3,922 萬 2 千元，其中分年性項目 6,500 萬元、一次性項目 7,422 萬 2 千元，並由自有資金支應(營運資金 8,150 萬元、國庫撥款 5,772 萬 2 千元)，編列項目如下：

(一) 分年性項目：

1. 房屋及建築 6,500 萬元，編列項目如下：

(1) 理學院第二期第一階段大樓興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9,800 萬元，計畫期程自 109 年至 112 年，109-110 年編列 0 元，本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年度編列 3,500 萬元，112 年預計編列 6,300 萬元。

(2)寶山校區風雨球場新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5,000 萬元，計畫期程自 110 年至 111 年，110 年編列 2,000 萬元，本年度編列 3,000 萬元。

(3)理學院第一期大樓興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2 億 6,910 萬元，計畫期程自 107 年至 112 年，107 年編列 1,000 萬元，110 年編列 7,000 萬元，112 年預計編列 1 億 8,91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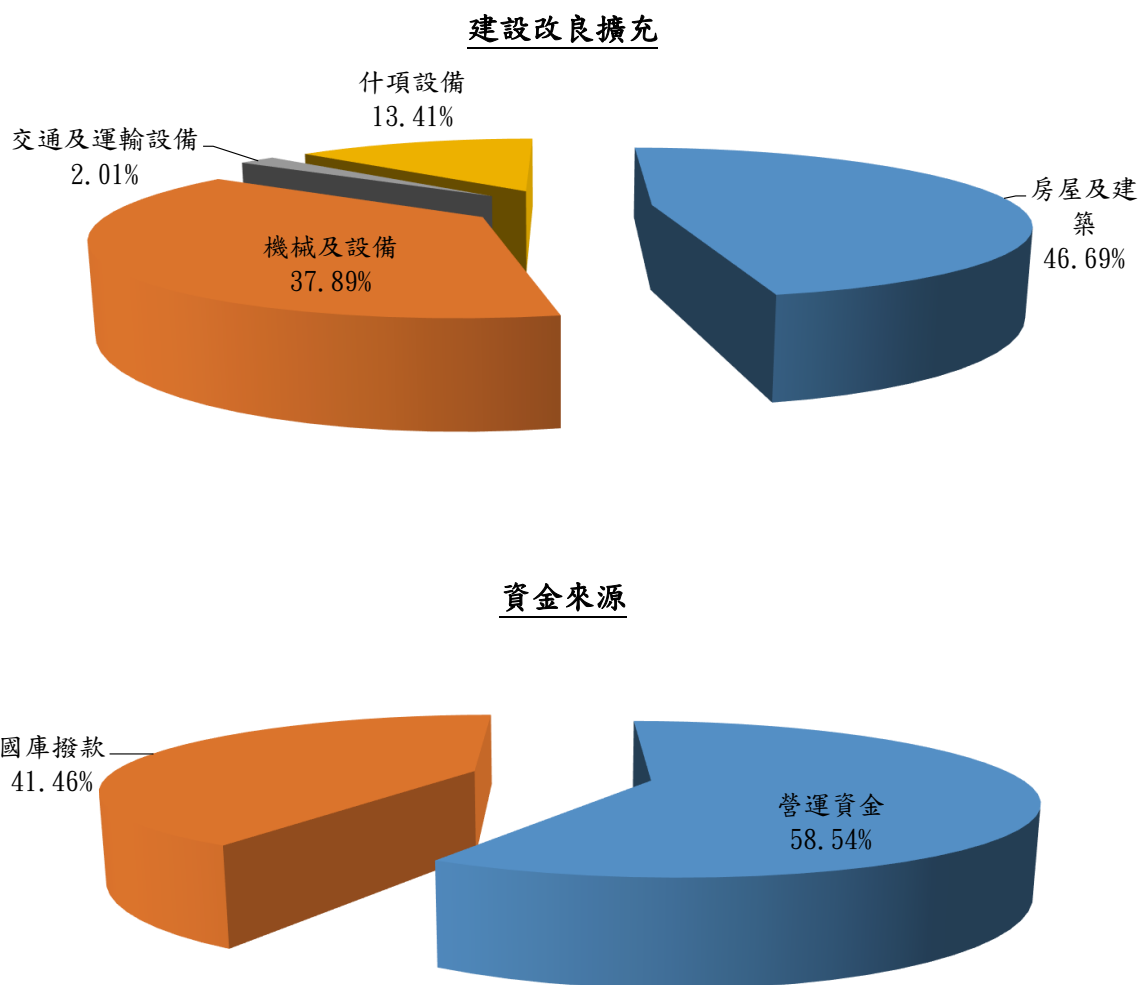
(二)一次性項目：

1. 機械及設備 5,275 萬元，主要係資訊設備及教學研究儀器設備等之汰換及增購所需。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0 萬元，主要係各項教學研究設備汰換及增購所需。
3. 什項設備 1,867 萬 2 千元，主要係圖書期刊增置、冷氣機及辦公事務設備等之汰換及增購所需。

(三) 111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圖1

111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1年度預算	資 金 來 源	111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9,222	營運資金	81,500
房屋及建築	65,000	國庫撥款	57,722
機械及設備	52,75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00		
什項設備	18,672		
合 計	139,222	合 計	139,22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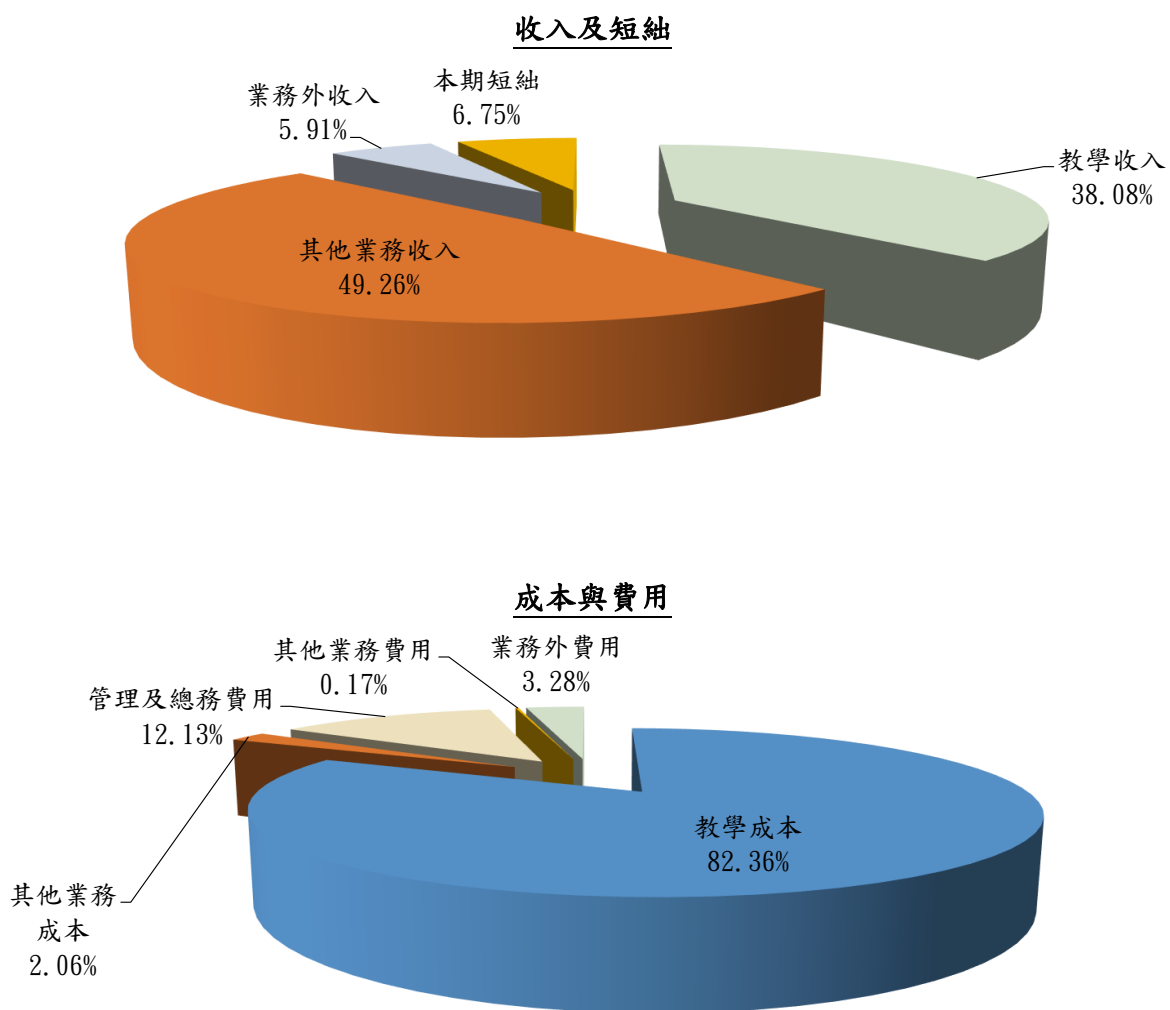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 16 億 2,919 萬 3 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 5,866 萬 9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15 億 4,190 萬 5 千元，計增加 8,728 萬 8 千元，約 5.66%，主要係推廣教育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18 億 0,176 萬 4 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 5,866 萬 9 千元，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建教合作成本、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17 億 1,005 萬元，計增加 9,171 萬 4 千元，約 5.36%，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建教合作成本、推廣教育成本和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 1 億 0,870 萬 8 千元，主要係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和受贈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9,424 萬 8 千元，計增加 1,446 萬元，約 15.34%，主要係受贈收入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 6,023 萬 7 千元，係雜項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5,716 萬 8 千元，計增加 306 萬 9 千元，約 5.37%，主要係雜項費用增加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1 億 2,41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1 億 3,106 萬 5 千元，計減少短絀 696 萬 5 千元，約 5.31%，主要係其他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六)本年度及最近 5 年收入、費用及餘絀圖表，詳見圖 2、3。

圖2

111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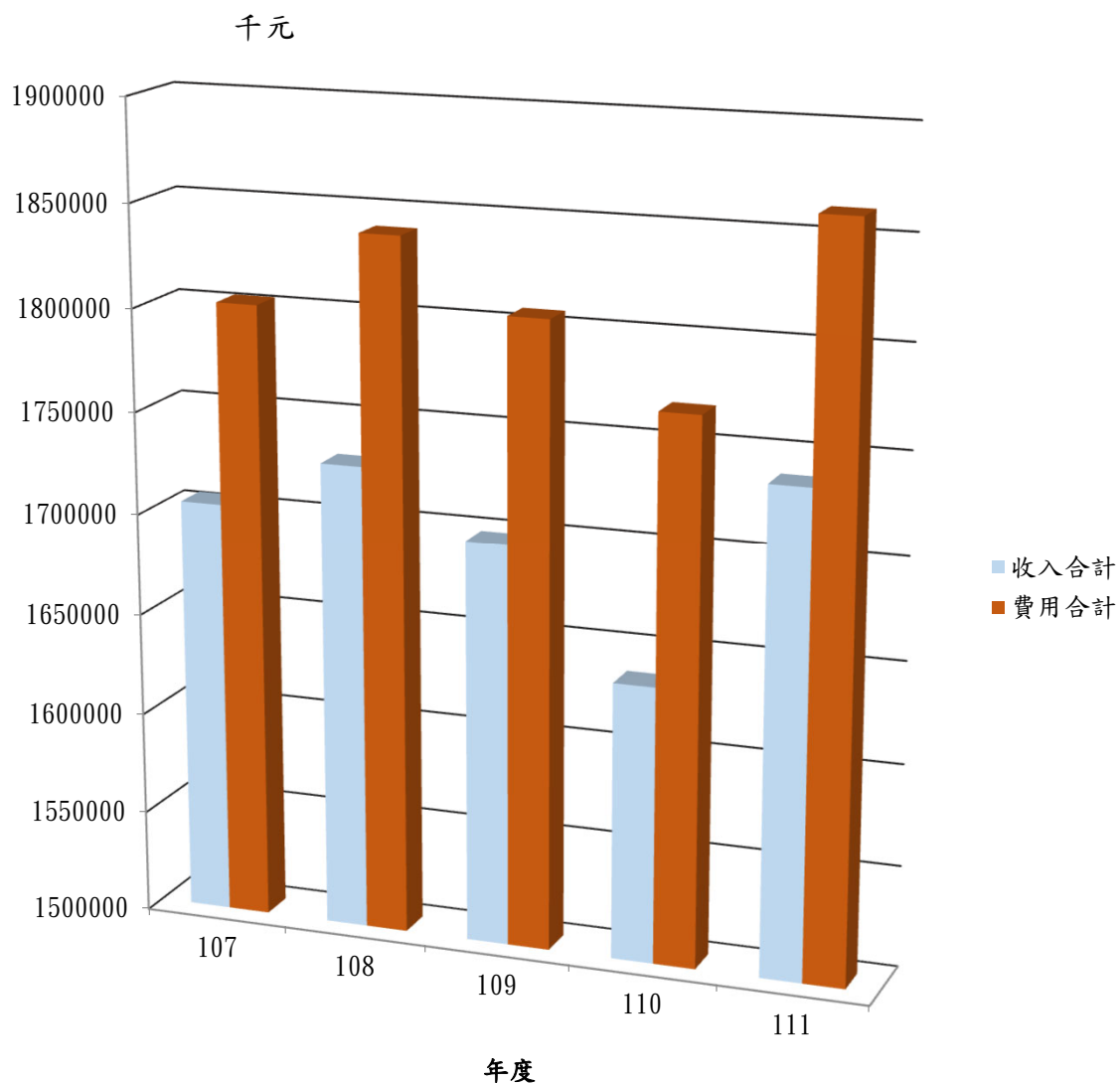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1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1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1,605,938	業務成本與費用	1,778,509
教學收入	700,212	教學成本	1,514,431
其他業務收入	905,726	其他業務成本	37,921
業務外收入	108,708	管理及總務費用	222,985
本期短絀	124,100	其他業務費用	3,172
		業務外費用	60,237
收入及短絀總額	1,838,746	成本、費用總額	1,838,746

圖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年度決算	108年度決算	109年度決算	110年度預算	111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1,602,013	1,623,320	1,586,245	1,541,905	1,629,193
業務外收入		102,392	105,816	111,476	94,248	108,708
收入合計		1,704,405	1,729,136	1,697,721	1,636,153	1,737,901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1,751,749	1,761,773	1,748,019	1,710,050	1,801,764
業務外費用		50,957	78,330	58,124	57,168	60,237
費用合計		1,802,706	1,840,103	1,806,143	1,767,218	1,862,001
本期餘絀		-98,301	-110,967	-108,422	-131,065	-124,100

註：107至109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0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 1 億 2,410 萬元，以前年度無待填補短絀。
- (二)撥用公積 1 億 2,410 萬元，係作為填補短絀之財源。
- (三)經以上填補後，本年度待填補之短絀計 0 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54 萬 6 千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1 億 2,410 萬元。
2. 利息股利之調整 900 萬元。
3. 調整項目 1 億 9,154 萬 6 千元，含折舊、減損及折耗 1 億 7,331 萬 3 千元；攤銷 3,953 萬 2 千元；其他淨減 2,129 萬 9 千元。
4. 收取利息 10 萬元。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 億 4,091 萬 2 千元，包括收取利息 890 萬元、增加準備金 16 萬 5 千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億 3,922 萬 2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132 萬 5 千元；增加其他資產 910 萬元。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804 萬 2 千元，係增加基金。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432 萬 4 千元。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 億 8,373 萬 3 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 億 6,940 萬 9 千元。

主 要 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1,586,245	業務收入	923,953	705,240	1,629,193	100.00	1,541,905	87,288	5.66
691,640	教學收入	0	700,212	700,212	42.98	697,593	2,619	0.38
432,838	學雜費收入	0	436,996	436,996	26.82	437,496	-500	-0.11
-27,271	學雜費減免	0	-27,547	-27,547	-1.69	-21,801	-5,746	26.36
254,472	建教合作收入	0	255,204	255,204	15.66	255,754	-550	-0.22
31,600	推廣教育收入	0	35,559	35,559	2.18	26,144	9,415	36.01
164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0	0	0	0.00	0	0	
164	權利金收入	0	0	0	0.00	0	0	
894,441	其他業務收入	923,953	5,028	928,981	57.02	844,312	84,669	10.03
729,377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767,985	0	767,985	47.14	729,724	38,261	5.24
158,168	其他補助收入	155,968	0	155,968	9.57	109,653	46,315	42.24
6,896	雜項業務收入	0	5,028	5,028	0.31	4,935	93	1.88
1,748,019	業務成本與費用	1,040,296	761,468	1,801,764	110.59	1,710,050	91,714	5.36
1,490,014	教學成本	907,583	626,971	1,534,554	94.19	1,447,113	87,441	6.04
1,220,676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907,583	348,339	1,255,922	77.09	1,187,502	68,420	5.76
249,764	建教合作成本	0	252,775	252,775	15.52	240,107	12,668	5.28
19,574	推廣教育成本	0	25,857	25,857	1.59	19,504	6,353	32.57
31,010	其他業務成本	1,140	36,781	37,921	2.33	38,428	-507	-1.32
31,010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140	36,781	37,921	2.33	38,428	-507	-1.32
223,215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1,573	94,544	226,117	13.88	221,400	4,717	2.13
223,215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31,573	94,544	226,117	13.88	221,400	4,717	2.13
3,781	其他業務費用	0	3,172	3,172	0.19	3,109	63	2.03
3,781	雜項業務費用	0	3,172	3,172	0.19	3,109	63	2.03
-161,774	業務賸餘（短絀）	-116,343	-56,228	-172,571	-10.59	-168,145	-4,426	2.63
111,476	業務外收入	0	108,708	108,708	6.67	94,248	14,460	15.34
11,723	財務收入	0	9,000	9,000	0.55	8,000	1,000	12.50
11,723	利息收入	0	9,000	9,000	0.55	8,000	1,000	12.50
99,754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99,708	99,708	6.12	86,248	13,460	15.61
54,79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0	66,349	66,349	4.07	65,242	1,107	1.70
1,091	違規罰款收入	0	838	838	0.05	750	88	11.73
32,405	受贈收入	0	25,256	25,256	1.55	13,256	12,000	90.53
2	賠（補）償收入	0	0	0	0.00	0	0	
11,462	雜項收入	0	7,265	7,265	0.45	7,000	265	3.79
58,124	業務外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3.70	57,168	3,069	5.37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697	財務費用	0	0	0	0.00	0	0	
697	兌換短絀	0	0	0	0.00	0	0	
57,427	其他業務外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3.70	57,168	3,069	5.37
57,427	雜項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3.70	57,168	3,069	5.37
53,352	業務外賸餘（短絀）	-15,082	63,553	48,471	2.98	37,080	11,391	30.72
-108,422	本期賸餘（短絀）	-131,425	7,325	-124,100	-7.62	-131,065	6,965	-5.31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本年度預計收支情形如下：

一、業務收支：

1、業務收入1,629,193千元，包括教學收入700,212千元、其他業務收入928,981千元。

2、業務成本與費用1,801,764千元，包括教學成本1,534,554千元、其他業務成本37,921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226,117千元、其他業務費用3,172千元。

3、兩者比較，業務短絀172,571千元。

二、業務外收支：

1、業務外收入108,708千元，包括財務收入9,000千元、其他業務外收入99,708千元。

2、業務外費用60,237千元，係其他業務外費用。

3、業務外賸餘48,471千元。

三、預計本期短絀124,100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賸餘之部			
		本期賸餘			
		前期未分配賸餘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公積轉列數			
		其他轉入數			
		分配之部			
		填補累積短絀			
		提存公積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131,065	100.00	短絀之部	124,100	100.00	
131,065	100.00	本期短絀	124,100	100.0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其他轉入數			
131,065	100.00	填補之部	124,100	100.00	
		撥用賸餘			
131,065	100.00	撥用公積	124,100	100.00	
		折減基金			
		公庫撥款			
		待填補之短絀			

附註：『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58,546	
本期賸餘（短絀）	-124,100	
利息股利之調整	-9,00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33,100	
調整項目	191,546	折舊及折耗173,313千元、攤銷費用39,532千元、其他21,299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58,446	
收取利息	1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5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40,912	
收取利息	8,90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65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165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39,222	增加固定資產〈國庫撥款57,722千元、營運資金81,500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425	增加無形資產及遞延借項10,425千元〈國庫撥款10,320千元、營運資金105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0,9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68,042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68,042	增加基金68,042千元(國庫撥款—固定資產57,722千元，無形資產1,220千元，遞延借項9,100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8,042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4,3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83,7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69,40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以前年度購建中固定資產科目，調整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科目之金額	20,000	寶山校區經世二館新建工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他校撥入機械設備，增加基金300千元，撥出機械設備至他校，折減基金300千元。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39,619	應付代管資產提列折舊同額轉列受贈公積39,619千元。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124,100	撥用公積填補累積短絀124,100千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係

- 1.財產之移撥:他校撥入機械設備，增加基金300千元，撥出機械設備至他校，折減基金300千元。
- 2.應付代管資產提列折舊同額轉列受贈公積，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39,619千元。

明 細 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700,212	
學雜費收入	人	8,039	54,359.50	436,996	本年度學雜費及學分費收入等估如列數。
日間部	人	7,049	49,254.08	347,192	
研究所	人	2,151	45,036.73	96,874	
大學部	人	4,693	51,093.76	239,783	
四年制	人	4,693	51,093.76	239,783	教育學院609人、文學院872人、理學院945人、技術及職業教育學院322人、工學院718人、管理學院867人及社會科學暨體育學院360人。
在職進修專班	人	205	51,390.24	10,535	
夜間部	人	990	90,711.11	89,804	
在職進修專班	人	990	90,711.11	89,804	
學雜費減免				-27,547	
建教合作收入				255,204	
產學合作收入				30,000	本年度產學合作收入估如列數。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155,000	本年度政府科研補助收入估如列數。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70,204	本年度政府委託辦理收入估如列數。
推廣教育收入				35,559	各項推廣教育收入估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928,981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767,985	教育部補助教學研究經費。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767,985	
其他補助收入	155,968	各級政府機關補助款97,299千元，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8,669千元。
雜項業務收入	5,028	出售簡章及報名費收入。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108,708	
財務收入	9,000	
利息收入	9,000	利息收入估如列數。
其他業務外收入	99,708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66,349	場地出借費、停車場清潔費、網路使用費及住宿費收入。
違規罰款收入	838	圖書借書逾期及工程逾期罰鍰收入。
受贈收入	25,256	外界機關團體或個人捐贈本校之收入估如列數。
雜項收入	7,265	成績單等各項工本費收入、工程圖說費收入、其他收入等估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907,583	626,971			1,534,554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907,583	348,339	8,039.00	156,228.64	1,255,922
用人費用		662,164	97,640			759,804
正式員額薪資		550,334	5,253			555,587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00	42,592			46,092
超時工作報酬			6,423			6,423
獎金		65,785				65,785
退休及卹償金		20,395	17,355			37,750
福利費		22,150	26,017			48,167
服務費用		74,144	184,150			258,294
水電費			41,932			41,932
郵電費		430	2,693			3,123
旅運費		6,986	3,599			10,58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946	4,528			7,47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8	14,576			14,854
保險費		1,200	200			1,400
一般服務費		30,300	59,935			90,235
專業服務費		31,504	54,773			86,27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行銷推廣費		500	1,914			2,414
材料及用品費		14,233	29,115			43,348
使用材料費		5,292	5,350			10,642
用品消耗		8,941	23,765			32,706
租金與利息		4,584	1,960			6,544
地租及水租		1,272	180			1,45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725	700			3,425
什項設備租金		587	1,080			1,667
折舊、折耗及攤銷		125,766	23,100			148,8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78,618	20,697			99,315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26,262				26,262
攤銷		20,886	2,403			23,28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00			200
消費與行為稅						
規 費			200			2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6,692	12,174			38,866
會費			300			3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6,192	10,839			37,031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000			1,00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447,113			1,490,014
8,026.00	147,956.89	1,187,502	8,385.00	145,578.53	1,220,676
		766,953			690,979
		553,588			501,072
		43,092			46,407
		5,155			4,763
		67,636			58,520
		41,012			36,083
		56,470			44,136
		213,863			262,545
		41,932			41,171
		2,823			3,702
		7,009			6,784
		7,474			8,109
		16,876			12,969
		1,985			1,418
		83,684			109,209
		49,666			77,094
					245
		2,414			1,842
		32,348			56,504
		5,642			15,728
		26,706			40,777
		4,364			4,769
		252			1,304
		3,225			2,491
		887			973
		136,948			164,909
		91,956			117,615
		26,287			26,310
		18,705			20,984
		200			371
					9
		200			362
		32,826			39,667
		300			402
		31,017			36,067
		1,000			3,145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及 營 運 項 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0	35			535
其他						
其他費用						
建教合作成本			252,775			252,775
用人費用			29,476			29,47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9,476			29,476
福利費						
服務費用			132,075			132,075
水電費			23			23
郵電費			1,237			1,237
旅運費			20,391			20,39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500			1,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520			3,520
保險費			700			700
一般服務費			84,602			84,602
專業服務費			20,102			20,102
行銷推廣費						
材料及用品費			30,436			30,436
使用材料費			2,862			2,862
用品消耗			27,574			27,574
租金與利息			2,580			2,580
地租及水租			1,200			1,200
機器租金			280			28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0			1,000
什項設備租金			100			1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995			15,9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2,171			12,171
攤銷			3,824			3,824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820			820
消費與行為稅			260			260
規 費			560			5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41,393			41,393
會費			248			248
捐助、補助與獎助			31,995			31,99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9,100			9,1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			50
其他						
其他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509			53
					930
					930
		240,107			249,764
		27,976			34,414
		27,976			33,917
					497
		133,072			122,188
		23			700
		1,237			587
		20,132			7,895
		1,500			2,930
		2,500			2,047
		700			179
		83,602			79,428
		23,378			28,380
					43
		20,936			26,880
		1,862			1,783
		19,074			25,097
		3,550			3,771
		2,000			1,459
		450			164
		1,000			1,100
		100			1,049
		16,431			16,204
		14,404			12,379
		2,027			3,826
		420			716
		260			434
		160			282
		37,722			40,882
		200			168
		30,702			34,778
		6,500			5,930
		320			6
					4,709
					4,709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及 營 運 項 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推廣教育成本			25,857			25,857
用人費用			9,525			9,525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9,525			9,525
服務費用			10,458			10,458
水電費			32			32
郵電費			450			450
旅運費			700			7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20			12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20			120
保險費			170			170
一般服務費			3,710			3,710
專業服務費			5,156			5,156
材料及用品費			3,251			3,251
使用材料費			2,151			2,151
用品消耗			1,100			1,100
租金與利息			1,804			1,804
地租及水租			1,404			1,40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00			400
什項設備租金						
折舊、折耗及攤銷			309			3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09			30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			510
會費			10			1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50			45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			50

附註：『本年預算數』、『上年預算數』及『前年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9,504			19,574
		6,525			8,779
					452
		6,525			8,327
		7,278			7,719
		32			
		200			143
		700			132
		120			182
		120			109
		70			7
		2,210			4,108
		3,826			3,038
		3,251			1,441
		2,151			13
		1,100			1,427
		1,932			1,265
		1,532			1,245
		400			16
					4
		178			208
		178			208
		340			162
		10			10
		150			152
		18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辦理教學工作之相關支出。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辦理教學訓輔與研究之相關支出。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人員之薪資、福利、獎金或其他給與等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按正式教師446人之薪給、專業加給編列。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3,500千元。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教師兼、代課鐘點費、在職專班鐘點費、工作酬勞等。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200千元。
510301-1300 超時工作報酬	超時工作報酬、不休假加班費及值勤費等。
510301-1500 獎金	教師之年終獎金及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等。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教師之退撫基金。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00千元。
510301-1800 福利費	教師之各項保險、休假旅遊補助及其他各項補助等。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00千元。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凡水電、郵電、旅運、印製裝訂及廣告、修理保養及保固、保險、一般及專業服務等費用。
510301-2100 水電費	各種水費、電費41,932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41,932千元。
510301-2200 郵電費	本校寄發郵件之郵資、使用電話及網路通訊之數據通信費等費用。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00千元。
510301-2300 旅運費	因公出差人員之國內旅費2,800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000千元、國外旅費3,004千元(政府補助收入支應：考察、訪問504千元；推動科技發展出國計畫經費500千元；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000千元。自籌收入支應：執行專案計畫國外旅費514千元；境外在職專班授課國外旅費486千元。)大陸地區旅費892千元(政府補助收入支應：考察、訪問366千元；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200千元。自籌收入支應：執行專案計畫大陸地區旅費326千元。)運送貨物、器材之海、陸、空運輸費用650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00千元。辦理研習會等外聘講座交通補助費3,239千元。(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教學所需之各種印刷及裝訂費計約7,474千元(政府補助收入支應2,946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000千元。自籌收入支應4,528千元)。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教學機儀等設備保養與維護(含空氣、水源污染設備及實驗室安全設施等維護)。
510301-2600 保險費	學生團體保險、活動平安保險及公共意外責任費1,400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200千元。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實驗室衛生管理、環保及廢棄物清理工作外包等2,434千元；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進用之教學、研究人員、專兼任助理、行政助理及工讀生酬金86,743千元。其中專案教師19人17,587千元，計畫專、兼任人員122人38,935千元，約用人員64人28,781千元，臨時單工及工讀生8人1,440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30,300千元)；教師及約用人員之各項文康活動費1,058千元。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特約醫事人員酬勞費144千元及教育部專案補助計畫聘用兼任專業輔導人員(諮商心理師)費用110千元；學位考試論文指導費及口試費、演講或授課鐘點費，委託撰稿、審稿、翻譯及聘請專家出席審查等酬勞46,513千元；執行計畫委託檢驗、試驗費1,090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38,020千元及專利申請費用400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7,767千元。
510301-2B00 行銷推廣費	刊登招生及招聘專業助理人員(如資訊人員)等和辦理招生及各項活動宣導等行銷推廣費2,414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00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教學用之各種教材及零件費。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2,500千元。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教學用之各種用品及耗材32,706千元(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941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2,833千元。自籌收入支應23,765千元。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各種租金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活動等用校外場地費用。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凡交通及運輸設備之租金屬之。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00千元。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各項什項設備之租金費用。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各種折舊性、遞耗性及無形資產之成本分攤。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土地改良物折舊費用4,957千元、房屋建築物折舊費用23,756千元、機械及設備之折舊費用48,923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之折舊費用1,824千元;除圖書採報廢法计提折舊費用，其餘依直線法提列什項設備折舊費用19,855千元。
5103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代管設備之折舊費用26,262千元。
510301-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費用及其他攤銷費用。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繳納各項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510301-6800 規 費	繳納各項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凡參加組織團體會費、技能競賽、交流活動及各種捐助、補助、獎助等費用。
510301-7100 會費	加入各種學術團體之會費210千元及職業團體之會費90千元。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獎補助學生及學生社團經費37,031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3,469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推動科技發展之獎勵經費1,000千元。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國外團體赴國內、同業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之費用及學生參加競賽之交通、膳宿及臨時費等相關費用。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00千元。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辦理建教合作之相關支出。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專任教師、職員兼任計畫及其他工作費；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專任教師、職員兼任計畫及其他工作費；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建教合作計畫電費、郵電費、旅運費、印刷及裝訂、設備保養、保險費、一般及專業服務費等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建教合作計畫分攤工作場所電費23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2200 郵電費	寄發郵件之郵資及使用電話等費用。
510303-2300 旅運費	因公出差人員之國內旅費計約3,800千元、執行專案計畫出席國際會議國外旅費8,910千元。執行專案計畫大陸地區旅費1,281千元。運送貨物、器材之海、陸、空運輸費用400千元。辦理研習會等外聘講座交通補助費6,000千元。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各種印刷及裝訂費1,500千元。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教學機儀等設備之保養與維護(含空氣、水源污染設備及實驗室安全設施等維護)
510303-2600 保險費	執行專案計畫活動、研討會相關人員保險。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專案計畫專、兼任研究助理257人，酬金83,602元。執行計畫實驗物品加工之費用1,000千元。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演講或授課鐘點費、委託撰稿、審稿、翻譯及聘請專家出席審查諮詢等14,002千元；產學合作計畫技術移轉授權金、試務甄選費、軟體及雲端服務費等6,100千元。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設備零件等費用。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設備零件等。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各種耗材等相關費用27,574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各種租金。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電腦相關設備及機械設備租金及使用費。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活動等租用車輛費用。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什項設備租金。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各種折舊性、遞耗性及無形資產之成本分攤。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機械及設備折舊費用11,595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費用226千元；除圖書採報廢法計提折舊費用，其餘依直線法提列什項設備折舊費用350千元。
510303-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及其他攤銷費用。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支出之稅捐及規費。
510303-6500 消費與行為稅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支出之營業稅。
510303-6800 規 費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支出之行政規費。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有關建教合作計畫之學術團體會費、獎助、獎勵及交流活動等費用。
510303-7100 會費	建教合作計畫加入各種學術團體會費248千元。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給與學生獎助學金。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競賽優秀人員獎勵金。
510303-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配合產學合作計畫執行，國外團體赴國內、同業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費用。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辦理推廣教育之相關支出。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辦理推廣教育鐘點費。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辦理推廣教育鐘點費。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推廣教育所需水電費、郵電費、旅費、印刷及裝訂、設備保養、保險、一般及專業服務費等費用。
510304-2100 水電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工作場所水電費32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0304-2200 郵電費	寄發郵件之郵資及使用電話等費用。
510304-2300 旅運費	因公出差人員之國內旅費計約400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辦理推廣教育計畫之研習會等外聘講座交通補助費300千元。
510304-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教學所需之各種印刷及裝訂費120千元。
510304-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設備之保養與維護。
510304-2600 保險費	配合推廣計畫辦理各種研習會等外聘講座機關負擔補充保費。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辦理推廣教育臨時或專任人員7人，酬金3,710千元。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演講或授課鐘點費，委託撰稿、審稿、翻譯及聘請專家出席審查諮詢等酬勞4,746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等費用410千元。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設備零件等。
510304-3100 使用材料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設備零件等。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各種耗材及文具用品等1,100千元。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辦理活動等用校外場地及租用車輛費用。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活動等用校外場地費用。
510304-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活動等租用車輛費用。
510304-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各種折舊性、遞耗性及無形資產之成本分攤。
510304-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房屋建築物折舊費用3千元、機械及設備之折舊費用185千元；除圖書採報廢法计提折舊費用，其餘依直線法提列什項設備折舊費用121千元。
510304-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有關推廣教育計畫之學術團體會費、獎助及交流活動等費用。
510304-7100	有關推廣教育計畫之學術團體會費10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會費 510304-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10304-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有關推廣教育計畫之學生獎助等費用。 有關推廣教育計畫之交流活動等費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1,010	38,428	其他業務成本	1,140	36,781	37,921
31,010	38,428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140	36,781	37,921
31,010	38,428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140	36,781	37,921
31,010	38,42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140	36,781	37,921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對學生之獎補助支出。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對學生之獎補助支出。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給與學生之獎助支出。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研究生獎助學金及學生學習津貼。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23,215	221,4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1,573	94,544	226,117
223,215	221,40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31,573	94,544	226,117
103,200	118,145	用人費用	112,718	5,798	118,516
65,127	75,296	正式員額薪資	76,620		76,620
3,468	5,435	超時工作報酬	3,500	1,533	5,033
17,669	19,059	獎金	19,293		19,293
5,258	6,688	退休及卹償金	6,805		6,805
11,677	11,667	福利費	6,500	4,265	10,765
93,361	71,367	服務費用		81,266	81,266
24	310	郵電費		310	310
119	600	旅運費		600	600
94	2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50	250
15,209	8,88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056	13,056
51	115	保險費		115	115
75,114	58,633	一般服務費		63,759	63,759
1,964	1,779	專業服務費		2,395	2,395
786	792	公關慰勞費		781	781
5,211	4,341	材料及用品費		4,341	4,341
1,123	791	使用材料費		791	791
4,088	3,550	用品消耗		3,550	3,550
60	20	租金與利息		20	20
60	20	什項設備租金		20	20
21,060	27,39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8,855	2,892	21,747
11,291	17,7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8,967	2,651	11,618
6,577	6,572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6,577		6,577
3,191	3,083	攤銷	3,311	241	3,552
298	9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85	185
63		房屋稅			
48	50	消費與行為稅		140	140
187	45	規 費		45	45
25	4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42	42
10	42	會費		42	42
15		捐助、補助與獎助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各項管理與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辦理管理及總務相關支出。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人員之薪資、福利、獎金或其他給與等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職員93人、駐衛警3人、技工4人、工友4人之薪俸、專業加給及一般職務加給。
515001-1300 超時工作報酬	職員工之不休假加班費及加班值勤費。
515001-1500 獎金	職員工之考績及年終獎金。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職員退撫基金、退休駐衛警公保超額年金及技工、工友勞工退休準備金。
515001-1800 福利費	員工之各項保險、傷病醫藥費、休假旅遊補助及其他各項補助等。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凡郵電、旅運、印刷裝訂、修理保養及保固、保險、一般及專業服務等費用。
515001-2200 郵電費	寄發郵件之郵資、使用網路通訊費用。
515001-2300 旅運費	因公出差之國內旅費600千元。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各項管總業務所需之印刷及裝訂費用250千元。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各種房屋、其他建築及各種設備等維修養護費13,056千元。
515001-2600 保險費	公務車輛之保險費用；辦理各項講習會授課鐘點費補充保費。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校園清潔工作勞務承攬外包費等4,469千元；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行政助理酬金58,804千元，係約用人員139人58,804千元；員工之各項文康活動費486千元。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各項講習會授課鐘點費61千元；委託機構或專家辦理各項檢驗、認證等工作之費用、編制外人員教育訓練費用、電腦軟體服務費用及錄製簡介影片費用等2,334千元。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781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427千元，員工慰勞費354千元，係由校長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792千元，前年度決算數786千元。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辦理管總業務所需之各項材料及用品等費用。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公務車輛使用燃料及各種設備零件等費。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各種辦公文具用品及報紙等費用3,550千元。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各種租金。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各項什項設備之租金費用。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各種折舊性、遞耗性及無形資產之成本分攤。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土地改良物折舊費用626千元、房屋建築物折舊費用6,055千元、機械及設備之折舊費用1,904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之折舊費用1,655千元;除圖書採報廢法計提折舊費用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1,378千元。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代管設備之折舊費用6,577千元。
515001-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費用及其他攤銷費用。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各項稅捐及規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使用牌照稅。
515001-6800 規 費	繳納政府各項規費及強制費、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有關教育學術團體會費。
515001-7100 會費	有關教育學術團體會費42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781	3,109	其他業務費用		3,172	3,172
3,781	3,109	雜項業務費用		3,172	3,172
3,781	3,109	服務費用		3,172	3,172
3,781	3,109	專業服務費		3,172	3,172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辦理各項招生考試支出。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辦理各項招生考試支出。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辦理各項招生考試相關支出。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各項招生考試相關支出。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58,124	57,168	業務外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697		財務費用			
697		兌換短絀			
69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697		各項短絀			
57,427	57,168	其他業務外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57,427	57,168	雜項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17		用人費用			
5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12		超時工作報酬			
29,577	33,639	服務費用		33,639	33,639
1,756	3,218	水電費		3,218	3,218
2		郵電費			
50		旅運費			
1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577	10,31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050	9,050
92	47	保險費		47	47
21,537	20,062	一般服務費		21,324	21,324
545		專業服務費			
3		行銷推廣費			
6,081	230	材料及用品費		230	230
867		使用材料費			
5,214	230	用品消耗		230	230
25		租金與利息			
2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4		什項設備租金			
18,789	22,859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082	10,846	25,928
2,942	10,257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7,660	2,621	10,281
6,780	6,78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6,780		6,780
9,066	5,822	攤銷	642	8,225	8,867
450	44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440	440
63	60	土地稅		60	60
106	180	房屋稅		180	180
280	200	消費與行為稅		200	200
2		規 費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6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6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37		各項短絀			
2,191		其他			
2,191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各種雜項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各雜項支出。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有關宿舍、綠美化校園等各種服務性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地下停車場、出租場地等水電費及宿舍瓦斯燃料費3,161千元;宿舍電費51千元及水費6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學生宿舍修理維護費3,122千元、校園維護等及宿舍所需設備維護費用5,928千元。
520298-2600 保險費	收費停車場公共意外責任險。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美化、綠化校園環境，維護校園清潔工作勞務承攬外包費18,100千元；保全勞務承攬外包費2,585千元；自辦活動聘用專任助理2人351千元及外借場地支援人力工作費288千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宿舍及綠美化校園所需之各種材料及用品。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園藝用品、校園綠美化等費用230千元。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各種折舊性、遞耗性及無形資產之成本分攤。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一般房屋之折舊費用9,928千元、機械及設備之折舊費用353千元。
520298-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代管設備之折舊費用6,780千元。
520298-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攤銷遞延借項等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各項稅捐。
520298-6200 土地稅	地下停車場及出租場地等之地價稅。
520298-6400 房屋稅	地下停車場及出租場地等房屋稅。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地下停車場及場地出租營業稅。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illegible]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 房 及 設 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0	0	0	0	139,222	0	139,222	
0	0	0	0	65,000	0	65,000	
0	0	0	0	65,000	0	65,000	一、理學院第二期第一階段大樓興建工程-於進德校區眷舍區五號棟興建RC構造（地上5層），總樓地板面積為2422.5m²（726坪），工程總經費98,000千元。111年度編列35,000千元，112年度編列63,000千元。 （本計畫依中央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500萬元以下*0.03+500萬~2,500萬元*0.015+2,500萬~1億元*0.01+1億元~5億元*0.007"估算工程管理費886千元；本年度編列50千元。） 二、寶山校區風雨球場新建工程-地上1層，總樓地板面積為1,975m²（598坪），工程總經費50,000千元。110年度編列20,000千元，111年度編列30,000千元。（本計畫依中央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500萬元以下*0.03+500萬~2,500萬元*0.015+2,500萬~1億元*0.01+1億元~5億元*0.007"估算工程管理費630千元；本年度編列250千元。）
0	0	0	0	74,222	0	74,222	
0	0	0	0	57,722	0	57,722	一、電腦及周邊設備、擴充、升級12,523千元（含電腦教室設備更新、網路升級、電腦輔助設備、汰換電腦等）。 二、重點發展計畫，配合學校轉型及發展學校核心優勢，所急需之發展性設備經費及其他各項教學研究儀器設備27,227千元。 三、教學研究等各項圖儀設備17,972千元。 （含教育部高教深耕14,667千元）
0	0	0	0	16,500	0	16,500	一、電腦及周邊設備、擴充、升級5,160千元（含電腦教室設備更新、網路升級、電腦輔助設備、汰換電腦等）。 二、各項教學研究儀器設備10,640千元。 三、行政暨教學研究等各項圖儀設備700千元。
0	0	0	0	139,222	0	139,22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1,500	0	57,722	0
分年性項目	65,000	0	0	0
一次性項目	16,500	0	57,722	0
合 計	81,500	0	57,722	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金 額	計 %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金 額	計 %	金 額	%
139,222	100.00	0	0	0	0.00	139,222	100.00
65,000	100.00	0	0	0	0.00	65,000	46.69
74,222	100.00	0	0	0	0.00	74,222	53.31
139,222	100.00	0	0	0	0.00	139,222	100.0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總 資 額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91,322	413,600	0	77,722	0	0
分年性項目	417,100	397,100	0	20,000	0	0
一次性項目	74,222	16,500	0	57,722	0	0
合 計	491,322	413,600	0	77,722	0	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1. 「理學院第一期大樓新建工程」於以前年度編有綜合設計規劃費計10,000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139,222	28.34	239,222	48.69
					65,000	15.58	165,000	39.56
	111.01 111.12				74,222	100.00	74,222	100.00
					139,222	28.34	239,222	48.69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37,926	1,465,930	1,446,715	103,046	735,913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0	61,684	9,046	-666	17,599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0	50,000	457	-495	-706
資產重估增值額	0	0	0	0	0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37,926	1,577,614	1,456,218	101,885	752,806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5,583	39,742	62,960	3,705	21,704
教學成本	4,957	23,759	60,703	2,050	20,326
管理及總務費用	626	6,055	1,904	1,655	1,378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9,928	353	0	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1. 「其他」項目金額不含代管土地1,472,810千元。

2. 「房屋及建築」項目之「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不含未完工程-「理學院第二期第一階段大樓興建工程」35,000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 房 及 設 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 良	生產性 植 物			
0	0	0	0	2,066,952	5,956,482
0	0	0	0	0	87,663
0	0	0	0	0	49,256
0	0	0	0	0	0
0	0	0	0	2,066,952	6,093,401
0	0	0	0	39,619	173,313
0	0	0	0	26,262	138,057
0	0	0	0	6,577	18,195
0	0	0	0	6,780	17,06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966	74,966	0	0	0	0
機械及設備	52,293	52,293	0	0	0	0
機械及設備	52,293	52,293	0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95	3,295	0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95	3,295	0	0	0	0
什項設備	19,378	19,378	0	0	0	0
什項設備	19,378	19,378	0	0	0	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2,679,622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代管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68,042	國庫增撥現金增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
其他	300	因財產撥入增撥基金。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300	因財產撥出折減基金。
期末基金數額	2,747,664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參 考 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0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6,377,996	資產	6,241,556	6,318,913	-77,357
582,965	流動資產	476,887	491,211	-14,324
375,490	現金	269,409	283,733	-14,324
130,982	流動金融資產	130,982	130,982	0
21,490	應收款項	21,490	21,490	0
46,708	預付款項	46,710	46,710	0
8,296	短期貸墊款	8,296	8,296	0
831,821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835,027	834,862	165
727,420	非流動金融資產	742,420	742,420	0
104,401	準備金	92,607	92,442	165
2,275,8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2,933	2,347,405	5,528
11,355	土地	11,355	11,355	0
40,120	土地改良物	28,635	34,218	-5,583
1,169,273	房屋及建築	1,202,196	1,191,938	10,258
237,412	機械及設備	223,548	233,758	-10,210
11,789	交通及運輸設備	7,847	8,752	-905
413,019	什項設備	421,611	424,643	-3,032
392,896	購建中固定資產	457,741	442,741	15,000
15,384	無形資產	313	16,066	-15,753
15,384	無形資產	313	16,066	-15,753
2,671,961	其他資產	2,576,396	2,629,369	-52,973
108,827	遞延資產	92,521	105,875	-13,354
2,563,134	什項資產	2,483,875	2,523,494	-39,619
6,377,996	合 計	6,241,556	6,318,913	-77,357
3,567,020	負債	3,453,402	3,514,320	-60,918
498,025	流動負債	498,023	498,023	0
119,134	應付款項	119,134	119,134	0
378,889	預收款項	378,889	378,889	0
3,068,995	其他負債	2,955,379	3,016,297	-60,918
537,813	遞延負債	503,249	524,713	-21,464
2,531,182	什項負債	2,452,130	2,491,584	-39,454
2,810,976	淨值	2,788,154	2,804,593	-16,439
2,594,580	基金	2,747,664	2,679,622	68,042
2,594,580	基金	2,747,664	2,679,622	68,042
216,397	公積	40,490	124,971	-84,481
216,397	資本公積	40,490	124,971	-84,481
0	累積餘絀	0	0	0
6,377,996	合 計	6,241,556	6,318,913	-77,357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109年12月31日實際數』、『111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0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24,237千元、上年度預算數:\$24,935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24,237千元

2.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24,237千元、上年度預算數:\$24,935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24,237千元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係廠商所繳交之履約保證金或保固金等有價證券24,237千元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係廠商所繳交之履約保證金或保固金等有價證券24,237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8,039	156,228.64	1,255,922	
大專院校	人	8,039	156,228.64	1,255,922	本年度全部預算數1,255,922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907,583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348,339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8,026	147,956.89	1,187,502	
大專院校	人	8,026	147,956.89	1,187,502	本年度全部預算數1,187,502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34,451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353,051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8,385	145,578.53	1,220,676	
大專院校	人	8,385	145,578.53	1,220,676	本年度全部預算數1,220,676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91,788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328,888千元。
108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8,333	143,384.02	1,194,819	
大專院校	人	8,333	143,384.02	1,194,819	本年度全部預算數1,194,819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46,757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348,062千元。
107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8,235	144,315.85	1,188,441	
大專院校	人	8,235	144,315.85	1,188,441	本年度全部預算數1,188,441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34,606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353,835千元。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08年度決算數』及『107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104	0	104	
職員		93	0	93	
	簡任	3	0	3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薦任	77	0	77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薦任、委任職別調整。
	委任	13	0	13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薦任、委任職別調整。
駐衛警		3	0	3	
	駐衛警	3	0	3	
技工		4	0	4	
	技工	4	0	4	
工友		4	0	4	
	工友	4	0	4	
教師人員		436	0	436	
教師		436	0	436	
	教授	200	0	200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教授、副教授職別調整。
	副教授	136	0	136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教授、副教授職別調整。
	助理教授	85	0	85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講師	15	0	15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助教人員		10	0	10	
助教		10	0	10	
	助教	10	0	10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兼任人員		262	0	262	
兼任		262	0	262	
	副教授	262	0	262	
總 計		812	0	812	

1.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進用之編制外契僱人力618人〈專案教師19人、計畫專兼任助理388人、約用人員203人、臨時單工及工讀生8人〉，共計233,498千元。
2. 獎金編列方式：依行政院函頒「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及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及「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編列教職員工550人，每人1.5個月年終獎金75,173千元以及因公撫卹人員年終慰問金1人20千元，計75,193千元；職員(含駐衛警)96人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職工年終1個月計算考績獎金及技工、工友8人依「工友管理要點」編列職工年終2個月計9,885千元。
3. 外包費編有保全業務及清潔業務之勞務承攬工作，人數未固定，計27,588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獎	效 金	其 他	退休金
業務支出部分	632,207	0	11,456	0	75,193		9,885		0		0	44,555
教學成本	555,587	0	6,423	0	65,785		0		0		0	37,750
正式人員	555,587	0	6,423	0	65,785		0		0		0	37,750
教員	550,127	0	6,366	0	65,051		0		0		0	37,108
助教	5,460	0	57	0	734		0		0		0	642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教員	0	0	0	0	0		0		0		0	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6,620	0	5,033	0	9,408		9,885		0		0	6,805
正式人員	76,620	0	5,033	0	9,408		9,885		0		0	6,805
職員	74,153	0	4,061	0	9,100		9,438		0		0	6,651
工員	2,467	0	972	0	308		447		0		0	154
合 計	632,207	0	11,456	0	75,193		9,885		0		0	44,555
總 計	632,207	0	11,456	0	75,193		9,885		0		0	44,555

附註：『本年預算數』為全部版。

1.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進用之編制外契僱人力618人〈專案教師19人、計畫專兼任助理388人、約用人員203人、臨時單工及工讀生8人〉，共計233,498千元。

2. 獎金編列方式：依行政院函頒「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及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及「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編列教職員工550人，每人1.5個月年終獎金75,173千元以及因公撫卹人員年終慰問金1人20千元，計75,193千元；職員(含駐衛警)96人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職工年終1個月計算考績獎金及技工、工友8人依「工友管理要點」編列職工年終2個月計9,885千元。

3. 外包費編有保全業務及清潔業務之勞務承攬工作，人數未固定，計27,588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0	0	46,844	392	0	11,696	0	832,228	85,093	917,321
0	0	39,640	325	0	8,202	0	713,712	85,093	798,805
0	0	39,640	325	0	8,202	0	713,712	0	713,712
0	0	39,096	320	0	8,054	0	706,122	0	706,122
0	0	544	5	0	148	0	7,590	0	7,590
0	0	0	0	0	0	0	0	85,093	85,093
0	0	0	0	0	0	0	0	85,093	85,093
0	0	7,204	67	0	3,494	0	118,516	0	118,516
0	0	7,204	67	0	3,494	0	118,516	0	118,516
0	0	6,848	67	0	3,158	0	113,476	0	113,476
0	0	356	0	0	336	0	5,040	0	5,040
0	0	46,844	392	0	11,696	0	832,228	85,093	917,321
0	0	46,844	392	0	11,696	0	832,228	85,093	917,32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合計
837,389	919,599	用人費用	774,882	142,439	917,321
566,651	628,884	正式員額薪資	626,954	5,253	632,207
88,656	77,59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00	81,593	85,093
8,243	10,590	超時工作報酬	3,500	7,956	11,456
76,189	86,695	獎金	85,078		85,078
41,341	47,700	退休及卹償金	27,200	17,355	44,555
56,310	68,137	福利費	28,650	30,282	58,932
519,171	462,328	服務費用	74,144	444,760	518,904
43,627	45,205	水電費		45,205	45,205
4,458	4,570	郵電費	430	4,690	5,120
14,980	28,441	旅運費	6,986	25,290	32,276
11,330	9,344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946	6,398	9,344
35,911	38,69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8	40,322	40,600
1,747	2,917	保險費	1,200	1,232	2,432
289,396	248,191	一般服務費	30,300	233,330	263,630
114,802	81,758	專業服務費	31,504	85,598	117,102
786	792	公關慰勞費		781	781
245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888	2,414	行銷推廣費	500	1,914	2,414
96,117	61,106	材料及用品費	14,233	67,373	81,606
19,514	10,446	使用材料費	5,292	11,154	16,446
76,603	50,660	用品消耗	8,941	56,219	65,160
9,890	9,866	租金與利息	4,584	6,364	10,948
4,008	3,784	地租及水租	1,272	2,784	4,056
164	450	機器租金		280	280
3,628	4,62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725	2,100	4,825
2,090	1,007	什項設備租金	587	1,200	1,787
221,170	203,806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9,703	53,142	212,845
144,435	134,5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95,245	38,449	133,694
39,667	39,639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39,619		39,619
37,067	29,637	攤銷	24,839	14,693	39,532
1,835	1,15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645	1,645
63	60	土地稅		60	60
169	180	房屋稅		180	180
771	510	消費與行為稅		600	600
833	405	規費		805	805
112,006	109,35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27,832	90,900	118,732
590	552	會費		600	600
102,282	100,297	捐助、補助與獎助	27,332	80,065	107,397
9,075	7,5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0,100	10,100
59	1,009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0	135	635
734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734		各項短絀			
7,830		其他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798,805		118,516				
555,587		76,620				
85,093						
6,423		5,033				
65,785		19,293				
37,750		6,805				
48,167		10,765				
400,827		81,266	3,172		33,639	
41,987					3,218	
4,810		310				
31,676		600				
9,094		250				
18,494		13,056			9,050	
2,270		115			47	
178,547		63,759			21,324	
111,535		2,395	3,172			
		781				
2,414						
77,035		4,341			230	
15,655		791				
61,380		3,550			230	
10,928		20				
4,056						
280						
4,825						
1,767		20				
165,170		21,747			25,928	
111,795		11,618			10,281	
26,262		6,577			6,780	
27,113		3,552			8,867	
1,020		185			440	
					60	
					180	
260		140			200	
760		45				
80,769	37,921	42				
558		42				
69,476	37,921					
10,100						
635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合計
7,830		其他費用			
1,806,142	1,767,218	總 計	1,055,378	806,623	1,862,001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本	管理及總務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1,534,554	37,921	226,117	3,172		60,237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舊換新部分		合 計		說 明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本校車輛計有：

管理用首長座車1輛

管理用大型交通車1輛

管理用中型交通車1輛

管理用小型客貨車3輛

附

錄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 間	投資總額	分 年 預 算 數			備 註
				以前年度	本年度	以後年度	
房屋及建築	1.理學院第一期大樓興建工程	107.01 112.08	269,100	80,000	0	189,100	於進德校區眷舍區三號棟興建RC構造（地上6層、地下1層），總樓地板面積為7,684m ² （2,325坪），工程總經費2億6,910萬元。107年度編列10,000千元，110年度編列70,000千元，112年度編列189,100千元。
	2.理學院第二期第一階段大樓興建工程	109.01 112.08	98,000	0	35,000	63,000	於進德校區眷舍區五號棟興建RC構造（地上5層），總樓地板面積為2422.5m ² （726坪），工程總經費98,000千元。111年度編列35,000千元，112年度編列63,000千元。
	3.寶山校區風雨球場新建工程	110.01 111.08	50,000	20,000	30,000	0	地上1層，總樓地板面積為1,975m ² （598坪），工程總經費50,000千元。110年度編列20,000千元，111年度編列30,000千元。
合 計			417,100	100,000	65,000	252,1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1.「理學院第一期大樓新建工程」於以前年度編有綜合設計規劃費計10,000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一、通案決議部分：		
1.	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所列未送院會處理項目，除確有窒礙難行者再協商，依協商結論通過外，其餘均照各委員會審查會議決議通過。至送院會處理項目，協商有結論者，依協商結論通過；協商未獲結論者，交付表決，並依表決結果通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	各委員會審查結果協商結論，均應依通案決議辦理，不再逐一於各單位協商結果敘明。各單位均應切實依通案決議核實分別刪減，惟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如逾通案決議刪減比例，以各委員會審查刪減數為準；未達通案決議刪減比例，則增加減列不足之數。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3.	委員會未處理之預算，依協商共識或表決結果處理，若未有增（減）列數者，其預算均照列。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4.	鑑於 110 年度將屆年度終了，針對各委員會已通過之凍結案，除於院會協商提出討論者，照協商內容通過外，其餘同意均免予凍結，改為提出書面報告後通過。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5.	鑑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全球疫情持續發展，各國為有效控制疫情，相繼實施封閉式管理，國際間各類活動及交流紛紛取消。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通案減列「大陸地區旅費」百分之四十及「國外旅費」百分之五。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6.	為利公開透明，並讓立法院監督各行政機關及基金預算執行情形，俾利發揮預算財務效益，爰要求行政院自 111 年度起督促各國營事業辦理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或附屬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預算科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目、金額、預計執行內容等，以利外界監督。	
7.	為公開透明，並利立法院監督預算執行情形，各國營事業編列廣告費用及行銷費用預算，須符合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規定，且於辦理結束後 3 個月內，將辦理方式、政策效益及執行情形函送立法院備查，俾利政府預算發揮最大效益。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8.	依 108 年度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除臺灣鐵路管理局持續虧損外，其餘 14 家國營事業皆獲有盈餘；惟部分國營事業經營效能仍待提升或精進，其中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因豬隻死亡率未降低、煉製率欠佳、銷售策略未有效執行等，經營績效欠佳；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非計畫性停爐頻仍、環保措施未達法規標準及工安事故接連發生；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長期仰賴舉債支應營運所需資金，利息負擔沈重，部分經營績效指標達成情形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9.	依預算法第 88 條第 1 項規定略以，附屬單位預算之執行，如因經營環境發生重大變遷或正常業務之確實需要，報經行政院核准者，得先行辦理；但其中有關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之轉投資、資產之變賣及長期債務之舉借償還，仍應補辦預算；且非營業基金每筆數額 1 億元以上者，應送立法院備查。惟 110 年度預算案中，作業基金與特別收入基金編列補辦預算者計 12 項，其中超逾 1 億元者僅國防部主管國軍生產及服務作業基金 1.97 億元與教育部主管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5.24 億元（合計），而 1 千萬元以上未達 1 億元者有 9 項，且近年度 1 千萬元以上未達 1 億元之先行辦理項目仍多，然作業基金與特別收入基金係因正常業務實需等法令許可而先行辦理，惟送立法院備查數額以 1 億元為區分標準，是否偏高而未充分呈現先行辦理情況，爰請行政院適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時予以檢討調整妥適的區分標準。	
10.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非營業特種基金計 220 單位(含分預算 118 單位)，其業務總支出(含基金用途)編列 2 兆 9,053 億元，達中央政府歲出總額之 134.41%；按立法院對於非營業特種基金數目龐雜議題，向來多所關注，並曾作成應檢討整併及裁撤等相關決議，惟 110 年度更增加 18 單位，顯見行政院及各部會針對非營業特種基金存續與整併問題之檢討，未盡積極，爰請行政院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11.	中央銀行肩負執行政府貨幣政策、維護物價與金融穩定之職責，然物價是否穩定，需仰賴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之物價指數。然查行政院主計總處之物價指數，最大之組成為房屋租金指數，權重接近 15%，其仰賴 1,200 個固定租屋樣本，未能有效反映租金行情變化，低估租金成長，導致台灣物價指數長期失真，呈現低度通膨之假象，長年為專家學者所詬病。爰要求由行政院主計總處會同專家及其他政府部門針對房屋租金指數提出策進作為。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二、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一)通案		
1.	我國自 2018 年起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簡稱 USR 計畫)，將大學的責任擴及社會參與，期望能為在地社區投入活水，解決區域內之社會問題。設定「在地關懷」、「產業鏈結」、「永續環境」、「食品安全與長期照顧」、「其他社會實踐」、「地方創生」與「國際連結」為 7 大議題。2015 年巴黎協定通過後，世界各國紛紛制定 2050 淨零碳排之政策目標，美國總統拜登就任即宣布重返巴黎協定，認為此為最重要的經濟轉型。對金融市場產生巨大影響，當前碳資產	本項無本校應辦理事項。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將在未來變成碳負債，大學校務基金的高碳資產將有價值縮水的疑慮。大學社會責任（USR）在「永續環境」面向，應避免投資於高污染、高碳排之產業，並落實社會責任投資（SRI）。近年全球各大名校如史丹佛、耶魯、劍橋、牛津皆已宣示，不再投資高污染、高碳排產業。國內的國立臺灣大學校務基金，也於 2020 年 12 月 25 日完成自高碳排、高污染產業中撤資，並將資金投資在關心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企業。各大學應積極落實「大學社會責任」中「永續環境」之精神，校務基金之投資管理，應關注氣候變遷及各國氣候政策之衝擊，並重視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之價值，以落實大學社會責任（USR），並避免未來校務基金之長期風險。爰此，要求有投資股票之 18 所大學校務基金（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體育大學），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校務基金之 ESG（環境、社會、治理）投資準則」之書面報告。	
(二)各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1.	臺灣對於國立大學之資源投入甚鉅，係為國家創造學術發展、促進國家發展，其產出之學術成果應為國人得以共享之公共財，故依據「學位授予法」第 16 條規定，全國碩博士論文均須送入國家圖書館保存，但若要能在其建置之「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供社會大眾透過網際網路閱讀全	教育部業於 111 年 3 月 9 日以臺教高(三)字第 1110020841 號函提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博碩士論文授權率問題，全面檢討、研議改善」書面報告。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文，則需論文作者另行授權。國內諸多大專院校皆以將畢業生論文授權給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之手續納入畢業生離校行政程序之一，藉此提高授權率。以授權作業已完成的 107 學年度為例，有三分之一的大專院校授權率皆達 100%，整體授權率也達 67.83%。然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卻只有 24.03%授權率，遠低於整體平均，難以促進臺灣整體學術發展及交流風氣，亦無法共同打造資訊共享、知識共有之社會氛圍。爰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針對博碩士論文授權率低迷問題，全面檢討、研議改善方式，俾使過往年度授權率顯著提升，並可於 109 學年度碩博士畢業生繳交論文即全面適用改善後之程序，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